先簽後稿
適用電子交換：第一類（不加密）

檔　　號：114/080104/1
保存年限：5年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　函（稿）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黃琬貽
電話：7995678 #3116
電子信箱：ritawan1202@kclas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43727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隨文引入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4年中學生線上程式解題暨Python研習」實施計畫，請貴署(局、處、校)協助宣導周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高雄市114年中學生線上程式解題暨Python研習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為加強輔導中等學校程式教育發展，提高中學生對資訊問題研究興趣，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，強化運算思維及程式邏輯能力，藉以鼓勵學生間與校際間互相觀摩，擴大學習領域及數位科技環境視野。

線

三、本活動採線上競賽方式辦理，利用程式語言解題，同時在學習平台上以非同步線上研習課程合計14個單元、18小時，培養解題能力。

四、計畫相關訊息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及國民中學學生，另歡迎全國各縣市國高中學校學生參加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11437270400

(三)報名網址：https://twgo.io/kk114/。

(四)研習時間：114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；學生於平台上進行線上學習Python解題技巧，非同步線上研習課程合計14個單元、18小時，完成線上作業由承辦單位核發結業證書（電子檔）。

(五)競賽活動：114年10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114年11月30日（星期日）；每位同學報名時須找一位指導教師指導學生解題技巧，以解題題數得分總和評定成績高低。

(六)獎勵方式，分為高中職組及國中組，各組說明如下：

1、第一名：1名，每名獎金1,500元，獎狀1紙。

2、第二名：2名，每名獎金1,000元，獎狀1紙。

3、第三名：3名，每名獎金800元，獎狀1紙。

4、佳作：取報名人數至多四分之一，獎狀1紙。

5、本市優勝學生及指導教師1位，由主辦單位（本局）頒發獎狀；指導教師之敘獎由各校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
6、外縣市優勝學生僅頒發獎狀，且不佔本市優勝學生名額；另各縣市指導教師之敘獎請依各縣市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本本競賽不列入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（含技優甄審）之比序或加分採計。

六、尚有相關問題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海青工商張教師，電話：07-581-9155分機627，電子郵件：ccy@hcvs.kh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市立國中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局長 吳Ｏ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第二層決行	
承辦單位	決行